

誠信經營執行情形

1. 本公司於每屆董事改選時發放宣導手冊予公司七位董事含獨立董事，內容包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與大股東應行注意之證券市場規範事項、上市公司董事法規宣導手冊、獨立董事法規宣導手冊。
2. 將交易所每年舉辦之宣導課程，內容包含「內線交易法規與防範實務簡介」轉知公司各經理人及相關人員，進行線上教育宣導，111 年度辦理課程時數 0.5 小時，共計 14 人參與，總教育時數為 7 小時。
3. 董事會議中，有利害關係相關議題之董事，均遵照利益迴避相關規定離席未參與討論。
4. 本公司於每月內部人作業中，確實提醒董事不得於六個月內買賣股票，以免產生歸入權。
5. 本公司 13 名經理人皆已簽署『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』，簽署率為 100%；聲明書內容聲明經理人將確實遵循瑞祺電通制定之《誠信經營守則》、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》、《道德行為準則》、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》等相關誠信經營之政策及規章，以本於廉潔、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，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，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。